

江蘇地方文獻叢書

龍江船廠志

江蘇古籍出版社

江蘇地方文獻叢書

(明) 李昭祥 撰

龍江船廠志

江蘇古籍出版社

龍江船廠志

著作者 (明)李昭祥 撰 王亮功 校點
責任編輯 胡慧斌

出版發行 江蘇古籍出版社
發行部電話 025 - 3223462
社 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號 郵編 210009
經 銷 江蘇省新華書店

照 排 江蘇蘇中印刷廠照排中心
印 刷 者 揚中市印刷廠 郵編:212200
開 本 850×1168
印 張 9.375
印 數 1-3000 冊
字 數 220 千字
版 次 1999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標準書號 ISBN 7-80643-049-0/K·25
定 價 12.00 元

(江蘇古籍版圖書凡印裝錯誤可向承印廠調換)

《江蘇地方文獻叢書》

主編 薛正興

《江蘇地方文獻叢書》編輯說明

江蘇自古以來為人文薈萃之地，流傳至今的文獻典籍浩如烟海。充分地利用這份珍貴的文化遺產，對於發展和繁榮民族新文化、發揚愛國主義精神、建設社會主義新江蘇，都是不可或缺的。我們編輯出版這套《江蘇地方文獻叢書》，就是為了給文史研究工作者、大中學校師生及有關文化工作者，提供一套比較完整的江蘇地方文獻的基本資料，以供分析研究和閱讀參考。

《江蘇地方文獻叢書》將有選擇地出版記述江蘇歷史上政治、經濟、軍事、教育、科學、文化、地理、風物、習俗、掌故等內容的筆記、雜記、游記、野史、譜牒、志乘之珍品，少數著名的總集及影響較大的方志、日記、傳記也酌量收入。

《江蘇地方文獻叢書》根據具體情況，分別采用未刊稿本、鈔本或舊刻本為

底本，一般均作必要的校勘，並加新式標點，有少數品種也將采用今人新注的形式。

江蘇古籍出版社

一九九九年一月

前　　言

明初是我國古代海外交通事業的鼎盛時期。太祖朱元璋為醫治長期戰爭造成的創傷，謀求和平安定的國際環境，積極開展了「宣德化以柔遠人」(一)的和平外交活動。這些活動，大多是通過海外交通來實現的。開國之初，他就派出使團，分赴日本、高麗、安南、占城、爪哇、暹羅，三佛齊、渤泥、真臘等國，進行通好訪問。洪武二十八年（公元一三九五年），在《諭祭暹羅國王敕》中總結說：

「朕自即位以來，命使出疆，周於四維，歷邦國，足履其境者三十有六……大國十有八。」(二)成祖朱棣即位後，由於四年內戰造成的破壞，急待治理，便繼承了朱元璋的和平外交政策。僅永樂元年（公元一四〇三年）一年之中，就三次遣使出訪：六月間派給事中楊春等十二人出使安南、暹羅等國；八月間派使團去朝鮮、占城、琉球，真臘、爪哇、蘇門答刺等國訪問；九月間派中官馬彬、李興、尹慶等人出使滿刺加、爪哇、蘇門答刺、瑣里、柯枝等國。(三)此外，從永樂三年到宣

德八年（公元一四三三年）的近三十年間，還派出以鄭和為首的中官率領外交使團，七下西洋，遠航亞非「大小凡三十餘國，涉滄溟十萬餘里」，進行通好訪問。在那「洪濤接天，巨浪如山」的茫茫瀚海上，由二萬餘人和二百餘艘船舶組成的中國船隊，「雲帆高張，晝夜星駛，涉彼狂濤，若履通衢。」（四）

隨着鄭和及其他使團的不斷出訪，亞非各國回訪使團也接踵而來。永樂九年，滿刺加國一次就來了五百四十人；永樂二十一年，「西洋、古里、忽魯謨斯、錫蘭、阿丹、祖法兒、刺撒、不刺哇、木骨都束、柯枝、加異勒、溜山、喃渤利、蘇門答刺、阿魯、滿刺加等十六國，遣使千二百人，貢方物至京。」（五）據統計，自永樂元年至永樂二十二年間，占城使團來華十五次，暹羅使團來華二十二次，爪哇使團來華十五次，蘇門答刺使團來華十三次，滿刺加使團來華十五次，文萊使團來華八次。（六）其中很多都是乘坐中國海船往返的。

由於頻繁的外交活動，帶來了海外交通事業的繁榮。特別是鄭和七下西洋，規模之大，歷時之長，航程之遠，不僅是我國航海史上的空前壯舉，也是世界航海史上的光輝篇章。

明初海外交通事業的興盛，尤其是鄭和七下西洋能得以實現，原因很多。其中與之緊密相關的是當時造船工業的發達。朱元璋出身濠左，自幼浪迹於濠、泗、江、淮之間。在元末群雄競起，逐鹿中原的長期戰爭中，特別是在力克勁敵陳友諒的一些關鍵性戰役中，舟師、水戰起了決定性作用。開國之後，在掃滅殘元勢力的一些戰役中，也往往借助於舟楫。加之他定鼎金陵，與廣大北方地區的聯繫，有天塹險阻。而依托為經濟支柱的江南地區，又多為水鄉澤國。因此，離開了船舶，幾乎寸步難行，甚至整個國家機器也難以正常運轉。由於這些個人經歷和地理環境上的特殊因素，促使朱元璋非常重視造船業的建設。開國之初就建立專局，設廠造船。在如今江蘇的太倉、靖江、儀徵，山東的臨清、登州，廣東的廣州、潮州，福建的漳州、泉州、福州，浙江的明州……都設有大小不等的官辦船舶修造廠。而工部所屬的南京龍江船廠，則是建立最早、規模最大、專造大型船舶的官辦船廠。鄭和下西洋使用的海船，有不少是這個廠製造的。

據李昭祥《龍江船廠志》記載：「洪武初，即都城西北隅空地，開廠造船。其地東抵城壕，西抵秦淮街軍民塘地，西北抵儀鳳門第一廂民住廊房基地，南抵

留守右衛軍營基地，北抵南京兵部苜蓿地及彭城伯張田。」廠區東西長一百三十三八丈，南北長三百五十四丈，占地面積約五十四萬平方米。廠內除龍江提舉司、幫工指揮廳等管理機構外，還有細木作、艙作、鐵作、篷作、油漆作、索作等七個作坊。僅其中製作船篷的篷廠，就有房屋十幢，共六十間。由此可見，當年建築規模的宏大。工匠有四百多戶，都是從浙江、江西、湖廣、福建以及今江蘇、安徽的沿江地區徵調來的能工巧匠。編為四廂：一廂出船木、梭、櫓、索匠；二廂出船木、鐵、纜匠；三廂出艙匠；四廂出棕篷匠。每廂分為十甲，每甲管十戶。組織嚴密，分工很細。龍江船廠，作為明初規模最大，最能反映當時造船業發展水平的骨幹船廠，對我國古代的航運事業和國防建設作出過一定貢獻，因此，有着不可低估的歷史地位。有關龍江船廠的情況，李昭祥《龍江船廠志》是現存唯一的史料。

李昭祥，字元韜，直隸上海（今上海市）人。嘉靖二十六年（公元一五三七年）進士，授浙江蘭溪知縣。三十年，擢南京工部主事，駐龍江船廠，專理船政。是一勵精圖治，較有作為的封建官吏，也是一個較為開明，有一定謀略與膽識

的知識分子。當他督理船政時，龍江船廠已破敗不堪，大非昔比了。匠夫由明初的四百餘戶，減到不足二百戶。其管理混亂，弊端叢生，更不待言。因嘉靖二十八年的一場大火，把工部分司燒成一片瓦礫。他到任之後，只能「席藁莽視事」。於是，他首先抓工部分司的重建。半年建房三十六間，稍復舊觀；同時抓船廠的整頓，並作《龍江船廠志》。

李氏作《龍江船廠志》，固然是鑒於「歲無定法，損益因革，或同或異，未有成志。」以至船廠管理混亂，「財殫力疲，利未見而害有甚……」企圖借此加以整頓。另一個重要原因，則是痛感「近世學者崇藝文，蔑世務，勾稽磨勘，輒目為俗吏」之風的可惡。於是，他潛心盡力，以兩年時間，委瑣不遺地寫成了《龍江船廠志》。可見這不僅是「補職掌之遺，備一代之典」，從某種意義上說，也是一篇憤世之作，是對當時輕視應用科學和生產技術的社會風氣的一種抗爭。

《龍江船廠志》成書於嘉靖三十二年，時有刊本。全書共分八卷：訓典志、舟楫志、官司志、建置志、歛財志、孚革志、考衷志、文獻志。前有歐陽衢序一則。其資料來源：一是輯錄了當時的官方文書和檔案卷宗；二是吸取了前人的成

果，主要參閱沈岱的《南船記》；三是深入實際，調查統計。即所謂「博考載籍，名物度數，沿革始末，一一書之」。凡事隔久遠，無從稽考的，決不道聽途說。如對海船，因廢革已久，只存圖式，不志尺寸。而對鄭和下西洋這一重大歷史事件，只記「永樂五年，改造海運船二百四十九隻，備使西洋諸國。」以及兩名匠丁看守寶船廠倉庫，和鄭和子孫盜賣了鄭和當年擁有一塊菜地。其他一概不加渲染。對嘉靖二十四年南京工部尚書宋景所創單板法及《單板則例》（計算木材材積的一種方法），書中雖有詳細記載，但說明「因嘉靖二十八年，督造主事裘衍吊取稽查，偶值回祿，遂成灰燼。今檢閱舊案，重錄成帙，已非原本，舛誤良多……嘗欲細加校釐，未遑畢志，故備記所聞，以俟來者。」諸如此類，均可看出作者寫作態度和選擇材料之嚴謹、審慎。故書中所記，均較翔實可信，對研究龍江船廠的生產能力、工藝、技術，以至官辦工業的管理體制、管理思想、管理制度等方面，都有較高的史料價值。

《龍江船廠志》作為一部專志，開創了我國古代記述造船工業專志的先河，異軍突起，獨樹一幟，頗具特色，是我國志書百花園中的一枝奇葩。其特點是：

一、「經世致用」的目的性很明確。歐陽衢在序言中提到，作者的寫作動機是「慨規制之弗一，患記載之靡悉」。李氏在《考衷志》中也明確提出，他著《龍江船廠志》是因為「《船書》之設，誕而寡核；《船紀》之作，漫而靡歸」。他的目的是「欲持盈縮之准，燭良苦之歧，而不使少進退焉。」通觀全書，實用性、資料性都很強。而且附有大量圖表，僅船的圖式就多達二十六幀，真所謂「器數並陳，法象兼著」。這是一般志書中不可多見的。

二、體例上有創新。沒有因襲一般志書的俗套，而是從實際出發，因地、因事制宜，自成體系，繁簡得中，而又能「綱目相屬，先後有倫」。

三、在指導思想上破除了「有美無刺，隱惡揚善」的劣習。也很少「三綱五常」、「天人感應」之類的糟粕。最突出的是專立一《孚革志》，揭露船廠生產管理方面的弊端三十條。有些是針對工匠小民的，但也不乏一針見血、切中時弊的真知灼見。

在名志不多的明代，《龍江船廠志》作為專志，頗具代表性，不失為一篇佳作，為我國方志編纂向縱深發展作出了貢獻。在方志學上有一定地位，可資廣

大修志工作者借鑒。

李昭祥，作為一個封建官吏、地主階級知識份子，有其通達開明的一面，也有其因循守舊的一面。他在《孚革志·律己之弊》中寫道：「夫廂民既無恒產，率多貧弱，能不累於衣食者，僅什一耳。若以請托之故，勞逸不均，輕重易置，不惟怨讐繁興，而守道守官，均有所不安。」在《察扣減》一節中寫道：「夫工匠執役于官，晨出暮歸……為糊口計也。興工之初，工食未領，先稱貸以自給。工完支銀，計其出息，十已損二矣！而府吏胥徒，蠶食於公門者，又方聚喙而睜目焉。故匠之所得，僅十之六七耳。此之不戢，其傷實多。」這些都流露了他對工匠、廂民的窮困生活和被欺凌處境的同情，以及對盤剥工匠的府吏胥徒的痛恨。可是他在《略勢分》一段裏却說：「夫廂民雖附籍京師，然世居草野，樸陋特甚，雖作頭日役於官，亦與各局院者不同。苟御之以術，震之以威，雖有迫切之情，不能復自鳴矣。恩威兼著，情法並行，使彼畏我而不敢欺，愛我而不忍欺……」則又擺出了一副官僚架子，充滿了對工匠的鄙視和不信任。更有甚者，是他對正德年間的劉六、劉七起義，極為仇視，逕呼為「流賊」、「國狗」。又如在

對待科學技術問題上，既對「崇藝文，蔑世務，勾稽磨勘，輒目為俗吏」的社會風氣不滿，又對引進佛朗機蜈蚣船這一外來技術（他承認：「蜈蚣船不畏風浪……不畏矢石……」）予以輕視和排斥。甚至對引進者大加譏諷——「何至堂堂天朝，取法小夷，煩其品式，巧其稱謂，以為作者之眩乎？」無疑，這都是時代和階級的局限。

《龍江船廠志》，原為嘉靖刊本，《四庫總目提要》未見著錄。由鄭振鐸編入《玄覽堂叢書續集》，民國三十六年（公元一九四七年）五月，前國立中央圖書館影印出版。由於印數不多，流佈不廣。加之底本質量低劣，字迹模糊不清者，約佔全書五分之一；字形嚴重缺損，無法辨認的字達五千左右，閱讀頗為困難。這次校點，既無底本可核，又無他本可資互校，全憑影印本上留下的些微痕迹，結合上下前後的文義，並參閱《南船記》等有關資料，反覆排比、推敲。所幸，除十數字外，均可復原。為慎重起見，對未能復原的字，不敢妄加臆補，僅以「□」號表示脫文。俗寫字以及明顯的錯字，則逕行改正；應刪的字，加上圓括號；改正或增補的字，加上方括號。原書不適當的體例，如遇「聖祖」、「大明」、「國家」等，

必另起一行，遇「本部尚書潘」、「本部侍郎黃」等，必空一格，均廢棄不用。全書均加標點並適當分段，以便閱讀。

本書校點工作，得到汪家倫、邱樹森等同志的幫助，深表感謝。
不妥之處，請讀者批評指正。

王亮功

一九八五年七月

注：

- (一)(四) 《長樂南山寺天妃之神靈應記》。
- (二) 《東西洋考》卷十一。
- (三) 《明太宗實錄》卷十二。
- (五) 《明太宗實錄》卷一二七。
- (六) 《南開史學》一九八二年第一輯：《中國和東南亞》。
未標出處的引文，均見《龍江船廠志》。

龍江船廠志序

我聖祖奄有四海，定鼎金陵。環都皆江也，四方往來，省車輓之勞，而樂船運之便。洪武初年，即於龍江關設廠造船，以備公用，統於工部，而分司於都水。然官無專主，歲惟部堂札委司官一員，監督提舉司官造焉。後定都燕京，南北相距水程數千餘里，百凡取辦於南畿。船日多，工役日繁，奸弊日滋。正德十三年，議准咨吏部註選本司主事一員，居廠專理。然歲無定法，損益因革，或同或異，未有成志。

嘉靖庚戌，李子元韜由名進士出宰劇邑，更歷老練，擢任斯職。慨規制之弗一，患記載之靡悉，是上無道揆，下無法守也。財殫力疲，利未見而害有甚焉者矣，豈國家建官之初意哉！于是潛心盡力，博考載籍，名物度數、沿革始末，一一書之。越兩寒暑，萃成為志。授予讀之，予觀其目錄有八：首之以《訓典》，曰《謨訓》，曰《典章》，具載焉，尊王命政令自上行者也。然《訓典》者何？故次之以